

抄件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

地址:10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2號
承辦人:陳仲賢
電話:02-23515441-251

受文者:造林生產組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98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:林造字第0981740230號
速別: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附件:

主旨:有關台東縣長濱鄉非造林戶使用林業用地實施栽植造林，其苗木(種苗)可否申請無償配撥疑義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復貴府98年2月11日府原產字第0980002975號函。
- 二、有關個人(非參加獎勵造林者)申請苗木，依本局苗木配撥管理作業流程之規定，請造林人備妥苗木申請相關資料(土地所有權證明文件影本、栽植位置示意圖、現況照片等)，逕向造林所在地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或縣(市)政府提出申請;如受理單位苗木數量不足，再由各縣(市)政府函請本局或鄰近林區管理處協助調撥。

正本：臺東縣政府
副本：本局臺東林區管理處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